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

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：

扭亏为盈□ 同向上升√ 同向下降□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本报告期		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	66,200	~	74,900	33,806.18
	比上年同期增长	95.82%	~	
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	66,200	~	74,900	34,754.25
	比上年同期增长	90.48%	~	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，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。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报告期内，公司坚持自主研发，巩固核心竞争优势，加大市场拓展力度，持续优化产品结构，深化成本费用管控，推动整体盈利能力提升，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均保持稳定增长，经营业绩延续良好增长态势。

四、其他相关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，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，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

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董事会关于本期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兴齐眼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22日